

镇巴县财政局 镇巴县发展和改革局

文件

镇财办农〔2024〕15号

镇巴县财政局 镇巴县发展和改革局

关于下达2024年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预算（以工代赈任务）的通知

赤南镇、仁村镇、黎坝镇、渔渡镇、巴山镇、简池镇：

根据《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（以工代赈任务）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〔2023〕137号），《汉中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省级提前批

次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（以工代赈任务）的通知》（汉财办农〔2023〕139号），结合《镇巴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部分中央和省级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计划的通知》（镇发改区域〔2023〕94号、镇发改区域〔2023〕95号、镇发改区域〔2023〕96号、镇发改区域〔2023〕97号、镇发改区域〔2023〕98号、镇发改区域〔2023〕101号），现将2024年度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任务1500万元（其中：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任务705万元，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任务795万元）下达给你们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本次下达资金列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请严格按照直达资金管理要求使用资金，确保数据真实、账目清晰、流向明确。

二、本次下达资金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功能科目“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”，经济科目“50402基础设施建设”。

三、请严格按照《镇巴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》（镇政发〔2022〕10号）要求，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，不得随意调整项目、将资金挪作他用（项目与资金详见附表），确保项目资金安全。

四、请严格遵照国家财政资金投资评审、基础设施项目招

投标有关规定，及时进行项目规划设计、财政资金投资评审和工程项目招投标，并强化工程监理，确保项目建设质量。

五、请加快项目实施进度，尽快形成实际资金支出，确保按期完成项目建设、验收、资金报账工作，认真做好项目建设监理日志、施工日志、对比照片、影像及财务等档案资料收集整理、归档工作，保证资料的连续性、真实性和完整性。

六、请严格按照《镇巴县衔接资金及涉农整合资金项目绩效管理实施细则》（镇财发〔2022〕8号）有关要求，加强绩效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

1、镇巴县2024年度提前批次中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明细表（以工代赈项目）

2、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



附件1:

镇巴县2024年度中央和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明细表（以工代赈项目）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	建设期限（起止时间）	绩效目标	项目个数	项目实施地点		脱贫村（是/否）	重点帮扶镇（是/否）	重点帮扶村（是/否）	直接受益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		受益总人口		资金投入（万元）					行业主管部门	项目实施单位		
							镇	村				户数	人数	户数	人数	小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	其它资金投入	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合计
	以工代赈项目					6						265	2949	265	763	1500	795	705	1500					
1		镇巴县赤南镇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石院子排洪沟及道路建设项目）	建设道路200米，路面宽4.5米；排洪沟250米；截洪沟200米；供水管网200米。	2024年1月-2024年10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梅坡村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梅坡村石院子组65户214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90人参与务工（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45人），培训务工人员90人，发放劳务报酬93万元（占财政资金的33.2%）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	1	赤南镇	梅坡村	是	否	是	65	214	33	90	280	280	280	280	280			赤南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2		镇巴县仁村镇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东院社区河堤修复项目）	修复东院社区东院河堤418米，3651立方米。	2024年1月-2024年10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东院社区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东院社区110户330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40人参与务工（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17人），培训务工人员40人，发放劳务报酬53万元（占财政资金的33.1%）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	1	仁村镇	东院社区	是	否	是	110	330	18	58	160	160	160	160	160			仁村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		镇巴县黎坝镇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春生社区水毁农田护坎修复项目）	修复春生社区水毁农田护坎720米7636.3立方米；配套完成生产道路720米，路宽2.4米，矩形边沟（40×40）220米。	2024年1月-2024年10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春生社区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春生社区114户402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60人参与务工（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10人），培训务工人员60人，发放劳务报酬93万元（占财政资金的35%）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	1	黎坝镇	春生社区	是	否	否	114	402	57	185	265	265	265	265	265			黎坝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
镇巴县2024年度中央和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明细表（以工代赈项目）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类型	项目名称	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	建设期限（起止时间）	绩效目标	项目个数	项目实施地点		脱贫村（是/否）	重点帮扶镇（是/否）	重点帮扶村（是/否）	直接受益脱贫人口（含监测对象）		受益总人口		资金投入（万元）					行业主管部门	项目实施单位		
							镇	村				户数	人数	户数	人数	小计	中央	省级	市级	县级			其它资金投入	
																								合计
4		镇巴县渔渡镇2024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东王庙村水毁恢复工程）	东王庙村修复水毁道路260米，路面宽3.5米；建板涵共2处，长16米，宽6.1米；修复河堤2处，1380立方米；恢复吊桥一座28米，宽1.5米。	2024年1月-2024年10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东王庙村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东王庙村46户189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50人参与务工（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9人），培训务工群众50人，发放劳务报酬75万元（占财政资金的32.6%）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	1	渔渡镇	东王庙村	是	否	否	46	189	12	45	230	230						渔渡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5		镇巴县巴山镇2024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栗子埡村修复道路5处1460米，路肩挡墙4000立方米，路堤挡墙700立方米，道路波形梁护栏500米，盖板涵2道。	2024年1月-2024年10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栗子埡村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栗子埡村388户1164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56人参与务工（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15人），培训务工群众56人，发放劳务报酬98万元（占财政资金的35%）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	1	巴山镇	栗子埡村	是	否	否	388	1164	85	245	280	280	280					巴山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6		镇巴县简池镇2024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李塘村柏树河坝坝修复项目）	李塘村建设道路540米，路面宽3.5米，柏树河坝修复河堤360米，5800立方米；河堤护拦360米。	2024年1月-2024年10月	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李塘村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李塘村180户650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60人参与务工（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23人），培训务工群众80人，发放劳务报酬93万元（占财政资金的32.6%）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	1	简池镇	李塘村	是	否	是	180	650	60	140	285	285	285					简池镇人民政府	县发改局

附件2:

项目1: 项目绩效目标表 (批复)

(2024年度)

项目名称	镇巴县赤南镇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(石院子排洪沟及道路建设项目)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文立, 0916-6921304	
主管部门	镇巴县发展和改革局	实施单位	赤南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80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280		
	其他资金	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: 建设道路200米, 路面宽4.5米; 排洪沟250米、截洪沟200米; 供水管网200米。 目标2: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梅坡村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梅坡村石院子组65户214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, 吸纳90人参与务工 (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45人), 培训务工群众90人, 发放劳务报酬93万元 (占财政资金的33.2%)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道路	≥200米
			路面宽	≥4.5米
			排洪沟	≥250米
			截洪沟	≥200米
			供水管网	≥200米
		质量指标	★项目 (工程) 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 (工程) 开工及时率	100%
			项目 (工程) 完成及时率	100%
	成本指标	★财政资金投入	280万元	
	效益目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户数	≥388户
			吸纳务工群众人数	≥56人
			发放劳务报酬	≥98万元
			设置公益性岗位个数	≥1个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★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0%	

项目2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4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仁村镇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东院社区河堤修复项目）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朱晓波：15399162333		
主管部门	镇巴县发展改革局	实施单位	镇巴县仁村镇人民政府		
资金情况 （万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160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60			
	其他资金	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<p>目标1：修复东院社区灾毁河堤418米，3651立方米。</p> <p>目标2：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东院社区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东院社区110户330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40人参与务工（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17人），培训务工群众40人，发放劳务报酬53万元（占财政资金的33.1%）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</p>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建设河堤规模		≥418米
		质量指标	★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	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开工及时率		100%
			项目（工程）完成及时率		100%
		成本指标	★财政资金投入		160万元
	效益目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户数		≥110户
			吸纳务工群众人数		≥40人
			发放劳务报酬		≥53万元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设置公益性岗位个数		≥1个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	≥10年
★受益群众满意度			≥90%		

项目3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4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黎坝镇2024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春生社区水毁农田护坎修复项目）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康旭18992669066	
主管部门	县发改局	实施单位	黎坝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65.00		
	其中:财政拨款	265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: 修复春生社区水毁农田护坎720米7636.3立方米; 配套完成生产道路720米, 路宽2.4米, 矩形边沟(40×40)220米。</p> <p>目标2: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春生社区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春生社区125户335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, 吸纳60人参与务工(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10人), 培训务工群众60人, 发放劳务报酬93万元(占财政资金的35%)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农田护坎修复	≥720米
			生产道路	≥720米
			路宽	≥2.4米
			矩形边沟(40×40)	≥220米
		质量指标	★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开工及时率	100%
		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	100%
	成本指标	★财政资金投入	265万元	
	效益目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户数	≥114户
			吸纳务工群众人数	≥60人
			发放劳务报酬	≥93万元
			设置公益性岗位个数	≥1个
可持续影响指标	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★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0%	

项目4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4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渔渡镇2024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东王庙村水毁恢复工程）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王允文0916-6971369	
主管部门	镇巴县发展改革局	实施单位	镇巴县渔渡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30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230		
	其他资金	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: 东王庙村修复水毁道路260米, 路面宽3.5米; 建板函共2处, 长16米, 宽6.1米; 修复河堤2处, 1380立方米; 恢复吊桥一座28米, 宽1.5米。</p> <p>目标2: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东王庙村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东王庙村46户189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, 吸纳50人参与务工(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9人), 培训务工群众50人, 发放劳务报酬75万元(占财政资金的32.6%)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修复水毁道路	≥260米
			路面宽度	≥3.5米
			板函	≥16米
			河堤	≥1380立方米
			吊桥	≥28米
		质量指标	★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开工及时率	100%
		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★财政资金投入	230万元
		效益目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户数
	吸纳务工群众人数			≥50人
	发放劳务报酬			≥75万元
	设置公益性岗位个数			≥1个
	可持续影响指标	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★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0%	

项目5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4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巴山镇2024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蒲景发15384668139	
主管部门	镇巴县发展改革局	实施单位	巴山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80.00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280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: 栗子垭村修复道路5处1460米, 路肩挡墙4000立方米, 路堤挡墙700立方米, 道路波形梁护栏500米, 盖板涵2道。</p> <p>目标2: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, 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栗子垭村村集体, 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栗子垭村388户1164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, 吸纳56人参与务工(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15人), 培训务工群众56人, 发放劳务报酬98万元(占财政资金的35%)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修复道路	≥1460米
			路肩挡墙	≥4000立方米
			路堤挡墙	≥700立方米
			道路波形梁护栏	≥500米
			盖板涵	≥2道
		质量指标	★项目(工程)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(工程)开工及时率	100%
			项目(工程)完成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★财政资金投入	280万元
		效益目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户数
	吸纳务工群众人数			≥56人
	发放劳务报酬			≥98万元
	设置公益性岗位个数			≥1个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★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0%	

项目6：项目绩效目标表（批复）

（2024年度）

项目名称	镇巴县简池镇2024年财政以工代赈项目（李塘村柏树河坝河堤修复项目）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张超15891466368	
主管部门	镇巴县发展改革局	实施单位	简池镇人民政府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85.0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285.00		
	其他资金	0.0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<p>目标1：李塘村建设道路540米，路面宽3.5米，柏树河坝修复河堤360米，5800立方米；河堤护栏360米。</p> <p>目标2：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，建成后资产所有权归李塘村村集体，由村集体进行后续管护。项目建成后有效提升李塘村180户650人生产生活条件。采取以工代赈方式，吸纳60人参与务工（其中脱贫户、监测户和易地搬迁群众23人），培训务工群众60人，发放劳务报酬93万元（占财政资金的32.6%）。设置公益性岗位1个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新建道路	≥540米
			路面宽	≥3.5米
			修复河堤	≥360米
			修复河堤	≥5800立方米
		质量指标	★项目（工程）验收合格率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（工程）开工及时率	100%
			项目（工程）完成及时率	100%
		成本指标	★财政资金投入	285万元
	效益目标	社会效益指标	受益户数	≥180户
			吸纳务工群众人数	≥60人
			发放劳务报酬	≥93万元
			设置公益性岗位个数	≥1个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使用年限	≥10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★受益群众满意度	≥90%